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方正电机 (德清) 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 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 本次增资概述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方正电机(德清) 有限公司增资的的议案》,为保障全资子公司扩大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由公司对全 资子公司方正电机(德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方正")增资人民币10,000 万元,德清方正当前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德清方正注册资 本将增至人民币 35,000 万元, 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本次 对子公司增资在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范围内,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 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 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 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成大街 626 号

成立时间: 2001.12.20

注册资金: 49,587.1930 万元

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电动机及控制器、微电机、缝纫机、家用电器、电动

工具的加工、制造、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设备租赁,新能源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三、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方正电机(德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7月7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洛舍镇砂村区块创业大道南侧(莫干山国家高新区)

法定代表人: 牛铭奎

注册资金: 25,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动机制造;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部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海洋工程关键配套系统开发;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电力测功电机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销售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09月30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2, 607, 096. 64	1, 408, 816, 572. 43
负债总额	891, 674, 051. 60	1, 200, 351, 554. 63
净资产	100, 933, 045. 04	208, 465, 017. 80
营业收入	461, 017, 520. 68	360, 531, 593. 43
净利润	-42, 165, 734. 24	7, 531, 972. 76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对上述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符合公司和子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有 利于增强子公司资本实力。本次增资完成后,增资对象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 会对公司 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上述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事项还需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变 更登记,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 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日